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情况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圣制药”）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垫江支行（以下简称“农商行垫江支行”）申请授信 12,646 万元，并提供相应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相应担保及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二、变更抵押物的情况

（一）变更抵押物的原因

鉴于公司位于渝北区人和组团 B、N 标准分区 B05-4、B05-4/02 号地块的在建工程已达到竣工验收要求，需办理产权证明。其中，涉及公司向农商行垫江支行申请授信 12,646 万元，并提供相应担保中的担保物“2、以公司位于渝北区人和组团 B、N 标准分区 B05-4、B05-4/02 号地块作为抵押；3、以公司位于渝北区人和组团 B、N 标准分区 B05-4、B05-4/02 号地块的在建工程：天圣（重庆）现代医药基地 1 号楼、2 号楼、3 号楼作为抵押”。

为保证产权办理及此笔授信业务的顺利开展，经与农商行垫江支行沟通，此笔授信业务现拟变更抵押物，后续公司位于渝北区人和组团 B、N 标准分区 B05-4、B05-4/02 号地块的在建工程完成产权办理工作后，将重新作为此笔授信抵押物，并办理本次作为等价置换的相关抵押物抵押解除手续。

（二）变更抵押物的具体情况

此笔授信变更前及变更后抵押物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抵押物	变更后抵押物
1、以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通州区景盛中街甲 8 号院 2 号楼-2 层至 2 层 01、通州区马驹桥镇金桥科技产业基地作为抵押；	1、以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通州区景盛中街甲 8 号院 2 号楼-2 层至 2 层 01、通州区马驹桥镇金桥科技产业基地作为抵押；
2、以公司位于渝北区人和组团 B、N 标准分区 B05-4、B05-4/02 号地块作为抵押；	2、以位于垫江县桂溪镇石岭村 4 组天圣制药厂区内 10 处房产等价置换抵押；
3、以公司位于渝北区人和组团 B、N 标准分区 B05-4、B05-4/02 号地块的在建工程：天圣（重庆）现代医药基地 1 号楼、2 号楼、3 号楼作为抵押；	
4、刘群、刘爽作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刘群、刘爽作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本次变更抵押物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变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抵押物事项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8 日